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黃育晴

電話：0422289111#29413

電子信箱：a2512099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民戶字第114014055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20000A_11401405512_ATTACH1.pdf、
387020000A_1140140551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清水區「台中海洋館」館前道路命名公告及道路
簡圖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7條辦理。
- 二、依前揭自治條例第7條規定：「道路命名或更名完成後，民
政局應刊登本府公報，並公告於本府及民政局網站，相關
戶政事務所應發布公告張貼區里，並於戶政事務所網站公
告周知。」
- 三、請本府秘書處協助刊登本府公報，另請本市清水區戶政事
務所將公告張貼相關里，並於戶政事務所網站公告周知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(臺中市政府民政局除外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市各戶政
事務所、臺中市各地政事務所

副本：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(含附件)、本府秘書處(文檔科)(含附件)、本府民政局

